

关于开展广州市教育局 2026 年度广州市 高校教学改革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

校内各学院：

根据《广州市教育局关于开展 2026 年度广州市高校教学改革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》（附件 1），现开展我校 2026 年度广州市高等学校教学改革项目（以下简称“市高校教改项目”）申报工作。具体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申报项目类型及数量

2026 年度市高校教改项目包括专业建设项目、课程与教材建设项目、教师队伍建设项目、专业学院建设项目、人才培养模式改革项目等 5 个类别，各类别项目申报指南见附件 2。我校申报数共 25 项。

二、建设经费

2026 年度立项的市高校教改项目，学校将根据项目类别给予一定的经费支持。

三、申报条件

（一）项目负责人必须是高校的在职在岗教育工作者，具有良好的思想政治素质和组织开展项目实施的能力，身体健康，能作为项目实际负责人并担负实质性实施工作。

（二）项目负责人已承担市高校教改项目且尚未结题者，

不得作为主持人申报新的同类项目；相同项目已获得国家、省、市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立项的，不得重复申报。

（三）项目负责人主持在研市高校教改项目总数不得超过 2 项，同年度申报市高校教改项目不得超过 1 项；已获批主持在研国家级、省级项目的，不得再次申报主持市高校教改相同项目。

（四）近 3 年来，项目负责人主持市高校教改项目无故不参加项目验收的，不得再次申报市高校教改项目。

（五）近 2 年来，项目负责人主持市高校教改项目验收结果为“不通过”的，不得再次申报市高校教改项目。

（六）发生师德师风问题或教学事故等应予限制立项的，不得再次申报市高校教改项目。

（七）各类别项目申报条件详见申报指南（附件 2）。

四、申报程序

（一）二级学院遴选

1. 请各二级学院根据通知要求组织老师认真申报，审核申报材料真实性，排序推荐并填写《2026 年度广州市高校教学改革项目推荐汇总表》（附件 3）。

2. 项目负责人填写《2026 年度项目申报书》（附件 4）并准备相关佐证材料。

3. 以学院为单位，于 9 月 10 日 17:00 前，将推荐汇总表

(可编辑电子版及纸质版加盖公章)、项目申报书纸质版一式一份、电子版发送至教务部教研科邮箱: jyk@gzmtu.edu.cn。纸质材料报送至 AI-216 办公室。在规定时间内未报送或材料不完整的不予推荐。

(二) 学校推荐

学校按照通知要求组织专家评审, 确定推荐项目, 在校内公示不少于 5 日, 公示无异议后向市教育局正式推荐。

(三) 审定立项

市教育局对各高校推荐的项目进行审定, 审定后进行拟立项公示。公示结果将发布在广州市教育局官网。

(四) 公布立项

公示无异议或公示异议得到妥善处理、不影响正常建设的项目, 正式发文公布为市高校教改立项(建设)项目。

五、其他事项

项目管理按照《广州市高校教学改革项目管理办法(2026 年修订)》(附件 5) 相关规定执行。

- 附件: 1. 广州市教育局关于开展 2026 年度广州市高等学校教学改革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
2. 2026 年度广州市高校教学改革项目申报指南
3. 2026 年度项目申报书

4. 2026 年度广州市高校教学改革项目推荐汇总表
5. 《广州市高校教学改革项目管理办法（2026 年修订）》

教务部

2026 年 7 月 21 日